

# 104 學年度資訊傳播學系

## 雙主修課程表

- 一、 前一學年學業總平均達 75 分以上 ( 含四捨五入 )。
- 二、 視情況進行面試。

加修學科代號	開課年級	學分	選別	備註
資訊傳播學概論	一年級	4	必	
網頁設計	一年級	3	必	
數位內容策展	二年級	2	必	
專業英文導讀	二年級	2	必	
互動程式設計	二年級	2	必	
影像數位化處理	二年級	2	必	
標示語言	二年級	2	必	
網路內容設計	二年級	3	必	
程式設計概論	二年級	2	必	
資傳專題(一)	三年級	2	必	修習一學期
知識組織	三年級	2	必	

基礎資料分析	三年級	2	必	
資訊應用服務	三年級	2	必	
資料庫系統	三年級	3	必	
資訊行銷	三年級	2	必	
使用者研究	三年級	2	必	
網路傳播	四年級	2	必	
系統分析	四年級	3	必	
資訊機構管理	四年級	2	必	
傳播技能	一年級	4	必	院必修
傳播理論	二年級	4	必	院必修
傳播與文化	三年級	2	必	院必修
合計學分數	54			